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 2018 年预计关联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平合理,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本次调整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8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2 月 6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 2017 年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实际交易概况及 2018 年的相关计划,公司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并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做了详细公告(具体详见本公司公告:2018-010)。

2、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该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所有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具体详见本公司公告:2018-036)。

3、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礼敏、仇建平、徐利达、徐箐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

4、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事项出具了事前认

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5、本次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1、本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交易性质	对方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交易金额 (元)	调整金额 (元)	2018 年度关联交易 预计金额(调整后)
购买商品 接受劳务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0,000,000.00	60,000,000.00	270,000,000.00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5,000,000.00		95,000,000.00
	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3,000,000.00		43,000,000.00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000,000.00		5,000,000.00
	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00,000.00		5,000,000.00
	杭州巨星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杭州巨星谢菲德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郑州嘉晨电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0,000,000.00		70,000,000.00
	小计		1,210,700,000.00	60,000,000.00	1,270,700,000.00

2、本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交易性	对方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交易 金额(元)	调整金额 (元)	2018 年度关联交易 预计金额(调整后)
-----	--------	------	---------------------	-------------	--------------------------

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水电费、叉车及零星材料等	7,000,000.00		7,000,000.00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水电费、配件及零星材料等	1,100,000.00		1,100,000.00
	HANGCHA SOUTHEAST ASIA CO.,LTD	叉车、配件等	12,000,000.00		12,000,000.0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600,000.00	7,400,000.00	8,000,000.00
	杭州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50,000.00		50,000.00
	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200,000.00		200,000.00
	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叉车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00,000.00		100,000.00
	浙江巨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叉车	1,500,000.00		1,500,000.00
	杭州巨星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20,000.00		20,000.00
	常州华达科捷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叉车	100,000.00		100,000.00
	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叉车、配件等	100,000.00		100,000.00
	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叉车零部件	20,000.00		20,000.00
	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郑州嘉晨电器有限公司	控制器部件	6,000,000.00		6,000,000.00	
小计		54,800,000.00	7,400,000.00	62,200,000.00	
承租	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821,805.71		1,821,805.71
	小计		1,821,805.71		1,821,805.71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临安市青山湖街道东环路 88-8 号

法定代表人：程三红

注册资本：3,6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试制：机械科研产品；制造、加工：液压油缸、液压阀、液压泵及马达、液压件、液压系统、水泵、电机、包装机械（在许可项目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服务：液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液压机械设备维修；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叉集团董事赵礼敏先生担任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浙江华昌液压机械有限公司是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2、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临安市经济开发区东环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松本圭市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日元

经营范围：叉车、牵引车、工程机械用的传动装置、差速齿轮及其部件的生产、销售、进出口及技术研发。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叉集团高管陈伟强先生担任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杭州冈村传动有限公司是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3、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望城区郭亮路 248 号

法定代表人：雷兵

注册资本：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齿轮、液力变矩器、变速箱、汽车零配件、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

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叉集团董事徐利达先生担任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长沙中传变速箱有限公司是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4、HANGCHA SOUTHEAST ASIA CO.,LTD

住所：No. 250, Moo 12 ,Rachathewa Sub-District, BangpleeDistrict, Samtprakarn.

注册资本：3,300,000 泰铢

经营范围：从事进口、销售、维护保养设备、批发、零售、出租观光车、牵引车、搬运车、托盘搬运车、集装箱正面吊起运机、叉车，包括相关的设备零部件。

与上市公司关系：杭叉集团持有该公司 48%的股权，为该公司联营企业，因此 HANGCHA SOUTHEAST ASIA CO.,LTD 是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5、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3 号浙商创业大厦 516 室

法定代表人：陶慧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智能物流系统的研发、咨询、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产品数据管理系统、企业资源管理系统、企业仓库管理系统、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电子商务系统的软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设备、数控专机设备、检测设备、物流专用设备、智能搬运机器人的研发、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服务；工业机器人、自动化项目的集成；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叉集团高管任海华先生担任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因此合肥汉和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是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6、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仇建平

注册资本：107,524.7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五金工具、塑料制品的生产；五金产品、五金工具、木工工具、建筑工具、电动工具、塑料制品、灯具、手电筒、文教用品、家具、户外用品、包装材料、激光测量仪、钻切工具、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及零件、机电设备、金属制品、办公用品、日用品、激光雷达（非军用）、激光投影仪、消防器材、测量仪器、气动工具、清洁及油漆设备、物料搬运设备、安全生产用品、劳动防护用品（包括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焊接设备、泵及管件设备、管道配件、建材、润滑剂（油膏）的销售；机器人、机械手、电气控制自动化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广告制作、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7、杭州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7 号 2 幢

法定代表人：田华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五金工具，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塑料制品，照明电器，包装材料，仪器仪表，汽车配件，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金属制品；户外用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餐厨用品，货架；服务：五金工具的上门安装及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

巨星钢盾工具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8、杭州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李政

注册资本：5,036.738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五金工具，塑料制品，玩具和电动工具，线路板，锂电池。
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巨星工具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9、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

住所：海宁农业对外综合开发区海塘路南

法定代表人：仇建平

注册资本：46,48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动工具、金属工具制造、加工；机电产品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0、浙江巨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启辉路 11 号 1 幢

法定代表人：池晓蘅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动机、金属工具、五金产品、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及批发；机电产品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巨星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1、杭州巨星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58 号 1 幢 2-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毅

注册资本：2,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机器人。服务：机器人、机械手、电气控制自动化设备、电子设备、电子产品、照明工具、五金工具、机械零部件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批发零售：计算机、电子设备、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照明工具、五金工具；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巨星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2、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09 号 2 幢 3 楼

法定代表人：郑洪波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系统、电气自动化设备、计算机、电子计算机设备、电子设备、应用软件的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智能工程、自动化工程的集成、技术咨询及工程建设；计算机、电子设备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董事徐箴女士及浙江杭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周思

远先生均担任浙江国自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3、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沈金荣

注册资本：78,703.703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轮胎、车胎及橡胶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监事程欣先生担任中策橡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4、常州华达科捷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香樟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张瓿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配件、农业机械配件、激光平地机、精密激光仪器、测量仪器及金属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工程机械、农业机械、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常州华达科捷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5、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钟楼开发区梅花路 16 号

法定代表人：张瓯

注册资本：1,233.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仪器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模具开发及销售；大地精密测量仪、电子经纬仪、电子全站仪、激光测距仪、水准仪、电子水准仪、激光三维扫描仪、三维感知传感器及系统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常州华达科捷光电仪器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6、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22 号大街 5 号 3 幢

法定代表人：池晓蘅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五金工具、塑料制品、电器产品、玩具、机电产品（除小轿车）（经向环保部门排污申报后方可经营）。批发、零售：五金工具、塑料制品、电器产品、玩具（除国家专控）、机电产品（除小轿车）；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7、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新昌大道西路 888 号

法定代表人：白洪法

注册资本：17,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产：柴油机及配件，工程机械、农业机械；铸造发动机部件及机械配件；销售自产产品；检验检测服务；柴油机及配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实际控制人仇建平先生持有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份及浙江杭叉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周思远先生担任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8、杭州巨星谢菲德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7 号 2 幢 405 室

法定代表人：郑海燕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户外用品、餐厨用品、办公用品、文教用品、日用品、五金工具、工艺礼品；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杭州巨星谢菲德贸易有限公司与杭叉集团同为仇建平先生控制，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19、郑州嘉晨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六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姚欣

注册资本：1,980 万元

经营范围：电气设备、电子仪器、电动车配件的技术研发、设计及销售，进出口贸易；工程机械电器的生产。

与上市公司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总工程师徐征宇先生担任郑州嘉晨董事，因此其为杭叉集团的关联法人。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采购、销售与劳务服务：依据 2017 年-2018 年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与各关联方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进行 2018 年可能发生的数额预计。该协议规定就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和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销售以及接受、提供劳务服务等所有交易均应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原则，价格确认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公平合理定价；并规定了在具体交易时各方须就交易量和具体价格签署具体合同便于履行。

2、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上述联营关联方，租用本公司厂房及办公场所，双方签有租赁协议；该等协议价格及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目的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有效地进行。关联方的选择是基于对其经营管理、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的了解以及地域的便利条件，利于降低采购销售成本以及拓宽融资渠道。关联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利于减少公司交易成本，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1、本议案调整公司 2018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本次审议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7 日